

汕头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工作处文件

汕职院学（2024）17号

关于组织开展“展青春力量，做时代新人” 学生资助育人活动季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、校区：

经研究，定于4月-8月组织开展汕头职业技术学院“展青春力量，做时代新人”学生资助育人活动季活动，工作内容详见《汕头职业技术学院“展青春力量，做时代新人”学生资助育人活动季方案》，请积极配合、抓好落实。

特此通知

学生工作处

2024年3月26日

汕头职业技术学院“展青春力量，做时代新人” 学生资助育人活动季方案

一、活动背景

深入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宣传国家、学校资助政策及资助育人成效，大力推进资助育人，落实“百校联百县”助力“百千万工程”，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有更多的获得感，使国家学生资助政策家喻户晓、深入人心，确保各项学生资助政策更好顺利实施。

二、活动主题

展青春力量，做时代新人

三、活动时间

2024年4月-8月

四、活动对象

全体在校学生

五、活动安排

以资助育人为主线，深入开展爱国、励志、感恩、诚信和社会责任感教育，政策宣讲、研学、宣传展示等活动，激励广大受助学生奋发自强、立志成才、感恩奉献，努力成为堪当强国建设、民族复兴重任的时代新人。

（一）感恩教育

活动1:资助育人，感恩回馈

活动内容：充分利用现有资源，结合校园文化建设工作，通过举办各式生动活泼、寓教于乐的活动，组织学生参与到感恩回馈社会、回馈家庭、回馈学校、回馈身边人的行动中，吸引学生自觉主动参与，努力做到全员参与，使感恩教育活动覆盖到每一个班级、每一位受助学生，将活动办得有广度、有深度、有号召力、有影响力，确保活动取得实效。各院系、校区请于3月31日提交活动主题、活动联系人。

活动时间：4月7日-4月30日

组织部门：各院系、校区，学生资助管理中心

活动2:组织受助学生开展志愿服务

活动内容：到涉农社区进行家电维修服务、资助政策宣传

活动时间：4月1日

活动地点：鮑莲街道莲光社区

组织部门：学生工作处、先进制造学院、电子信息学院

（二）诚信教育

活动3:诚信教育宣传

活动内容：各院系、校区要以“诚信教育”为主题，以“立德树人”为主线，结合校园文化建设、班级建设、社会实践活动等，广泛宣传国家助学贷款及其它资助政策，普及征信、金融、电信反诈等相关知识，宣讲诚实守信事迹，倡导契约精神，促使学生树立诚信观念、增强法律意识，有效地将诚

信教育转化为大学生自觉的素养与行为。

活动时间：4月7日-4月30日

活动地点：自定

组织部门：各院系、校区

（三）先进典型宣传

活动4：国家奖学金获得者风采展示

活动内容：2022-2023学年度本专科生国家奖学金获得者的个人风采线上、线下展示

活动地点：校本部学生宿舍区

活动时间：4月7日-4月30日

组织部门：学生资助管理中心

活动5：第二届十大“励志青年”评选活动

活动内容：对二级院系、校区品学兼优的受助学生进行评比，挖掘拥有艰苦奋斗、自强自立、高尚品格的大学生青春励志典型，并做好榜样宣传。

活动时间：5月

组织部门：学生资助管理中心

活动6：典礼育人

活动内容：“展青春力量，做时代新人”学生资助育人季颁奖典礼。对获得国家奖学金、国家励志奖学金代表，十大“励志青年”及感恩教育活动优秀组织单位进行颁奖。

活动地点：学术报告厅

活动时间：5月30日

组织部门：学生工作处

（四）安全知识校园宣传系列活动

活动7：电信反诈、禁毒、交通安全知识宣传讲座

活动地点：学术报告厅

活动时间：5月

组织部门：学生工作处、保卫处、广澳派出所

活动8：通讯网络“反诈防骗”图片展

活动时间：5月

组织部门：学生资助管理中心

活动9：定向越野——校园跑步打卡知识竞赛

活动地点：校本部

活动时间：5月

组织部门：学生工作处、保卫处、汕头公安局濠江分局

（五）国家助学贷款政策宣讲

活动10：百校联百县-资助政策宣讲

活动内容：到南澳县“三下乡”资助政策宣传

活动时间：7月

组织部门：学生资助管理中心

（六）“助梦扬帆”行动

活动11：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研学活动

活动内容：结合专业特色，组织2-4期的2022级家庭经

济困难学生进企业活动，为学生就业提前打基础，同时达到“扶贫·扶志·扶智”的目的。

活动时间：5-6月

组织部门：学生工作处

六、 活动要求

1. 高度重视，细化工作方案

各院系、校区要高度重视，充分认识本次资助育人活动的意义，精心安排，周密部署，广泛宣传，并结合实际细化制定切实可行的方案，采取多种形势引导和鼓励学生积极参加活动。要充分发挥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主体作用，为他们搭建自我教育、主动实践的多样化平台，以此为契机做好学生的感恩教育和励志成才教育。

2. 加强宣传，营造氛围

各院系、校区要通过互联网等多种媒介加大宣传力度，扩大学生资助政策知晓度和资助工作影响力。各项活动结束后及时将活动开展情况形成新闻稿，并于6月1日前将新闻稿材料和活动情况统计表电子版打包并统一命名为“XX学院（系/校区）学生资助育人活动情况材料”发送至学生资助管理中心邮箱，我们将对开展情况较好的活动进行宣传报道，全面展示各学院（系/校区）资助育人活动风采。

邮箱地址：o_xsgzc@stpt.edu.cn

联系人：方璜 联系电话：0754-83583516